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之通函（「通  
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  
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  
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 (1)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74,758,672股股份；
- (2) 根據上市規則，符史聖先生及其聯繫人（彼等實益擁有18,000,000股股份）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就此放棄投票；
- (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其他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須放棄投票，或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及
- (4) 因此，賦予股東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256,758,672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已於通函中表示彼等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投票數目(%)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批准第三份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修訂，以及於經修訂可換股債券隨附之兌換權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以及授出特別授權 | 521,335,090<br>(100%) | 0<br>(0%) |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超過50%之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及曹炳昌先生。